|  |  |  |
| --- | --- | --- |
| 題號 | **信託法規** | 解答 |
| **Ch7信託分類概論共同信託基金與信託法律責任** |
| 1 | 有關信託業募集發行共同信託基金之敘述，下列何者錯誤？(第37期信託業務人員測驗試題)(1)契約應以書面為之 (2)應交付公開說明書(3)募集發行計畫有變更時，應經受益人會議決議通過 (4)受託人可不告知風險 | 4 |
| 2 | 有關信託業募集共同信託基金之敘述，下列何者錯誤？(第35期信託業務人員測驗試題)(1)共同信託基金受益證券僅能向特定人私募(2)共同信託基金受益證券由受益人背書轉讓之(3)信託業募集發行共同信託基金，應向受益人交付公開說明書(4)非將受益證券受讓人之姓名或名稱通知信託業，不得對抗該信託業【題解】僅能向不特定人募集。 | 1 |
| 3 | 信託業以發行受益證券方式募集共同信託基金，下列敘述何者正確？(第47期信託業務人員測驗試題)(1)共同信託基金受益證券應為無記名式(2)共同信託基金受益證券不得背書轉讓(3)信託業得募集保本保息之共同信託基金(4)受益證券得由受益人背書轉讓後，並將受讓人之姓名或名稱通知信託業，始得對抗該信託業【題解】共同信託基金不得擔保本金或保證收益率。 | 4 |
| 4 | 有關信託業申請募集發行共同信託基金，其因有正當理由於期限屆滿前向主管機關申請展延，就展延期限與次數下列何者正確？(第35期信託業務人員測驗試題)(1)展延一次為六個月，最多可延兩次 (2)展延期限不得超過六個月，且以一次為限(3)展延一次為六個月，次數無限 (4)期限屆滿前三個月申請展延，則無次數限制【題解】和信託業的開業時間規定一樣，得展延一次，一次最多六個月。 | 2 |
| 5 | 有關共同信託基金受益證券轉讓，下列敘述何者正確？(第31期信託業務人員測驗試題)(1)自由轉讓後讓與即生效且可對抗信託業(2)受益人背書轉讓後即生讓與效力，並可對抗信託業(3)可自由交付不需受益人背書即生效力，但不可對抗信託業(4)由受益人背書轉讓後，應將受讓人之姓名或名稱通知該信託業始生對抗效力【題解】因為要記名，所以需採用背書轉讓，也需通知信託業，才會知道持有者已變動。 | 4 |
| 6 | 有關共同信託基金之敘述，下列何者錯誤？(第33期信託業務人員測驗試題)(1)信託業募集發行共同基金前應經主管機關核准(2)以定型化契約條款與不特定多數人分別簽訂共同信託基金契約(3)為受益人之利益，依共同信託基金契約所指定範圍或方法，對信託財產為共同之管理及運用(4)投資於證券交易法第六條之有價證券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者，應向證券主管機關申請核准【題解】新規定是達10億元以上，就要申請核准。 | 4 |
| 7 | 依信託業法及共同信託基金管理辦法規定，下列何者得募集共同信託基金？A.證券投資信託事業 B.證券投資顧問事業 C.兼營信託業務之銀行 D.依信託業法成立之信託公司 (第25期信託業務人員測驗試題)(1)A與B均可 (2)A與D均可 (3)B與C均可 (4)C與D均可 | 4 |
| 8 | 有關受益人終止共同信託基金之敘述，下列何者錯誤？(第34期信託業務人員測驗試題)(1)受託人有准駁終止契約作業之權利(2)匯兌交易受限得為信託業遲延給付之原因(3)受益人請求一部終止時，除按比例給付價金外，應辦理受益證券之換發(4)信託業應於受益人終止契約之書面到達之次日起依信託契約所定之給付日，給付價金 | 1 |
| 9 | 信託業主管機關依信託業法第二十九條第一項規定所為共同信託基金募集之核准，於設立共同信託基金以投資證券交易法第六條之有價證券為目的之情形，委任下列何機關辦理？(第32期信託業務人員測驗試題)(1)法院 (2)中央銀行 (3)證券主管機關 (4)中華民國信託業商業同業公會 | 3 |
| 10 | 有關共同信託基金主管機關核准募集額度之相關規定，下列敘述何者正確？(第09期信託業務人員測驗試題)(1)有最高及最低募集限額 (2)無最高及最低募集限額(3)有最高，但無最低募集限額 (4)無最高，但有最低募集限額 | 1 |
| 11 | 有關信託業募集發行共同信託基金之規定，下列敘述何者正確？(第20期信託業務人員測驗試題)(1)一律不受證券交易法之規範 (2)發行計畫中得訂定最低收益率(3)發行之受益證券應為記名式 (4)共同信託基金管理辦法由中央銀行定之 | 3 |
| 12 | 有關共同信託基金之敘述，下列何者錯誤？(第23期信託業務人員測驗試題)(1)共同信託基金屬於金錢之信託(2)信託業就一定之投資標的，以發行受益證券或記帳方式向特定人募集(3)信託業所募集共同信託基金之運用狀況至少每三個月送信託財產評審委員會評審(4)設立共同信託基金以投資證券交易法第六條之有價證券為目的者，應依證券交易法有關規定辦理 | 2 |
| 13 | 有關信託業辦理共同信託基金業務之規定，下列敘述何者正確？(第29期信託業務人員測驗試題)(1)得發行貨幣型共同信託基金(2)得運用共同信託基金資產從事證券信用交易(3)同一信託業管理之共同信託基金間得互為交易(4)共同信託基金之受益證券不得由受益人背書轉讓 | 1 |
| 14 | 依共同信託基金管理辦法規定，信託業應召集受益人會議之情事，除其他法令、共同信託基金契約或主管機關規定者外，不包括下列何者？(第29期信託業務人員測驗試題)(1)共同信託基金之移轉 (2)更換信託監察人(3)受託人報酬之調增 (4)變更共同信託基金之指定營運範圍 | 2 |
| 15 | 信託業運用每一共同信託基金投資於任一公司發行之股票、公司債、可轉換公司債及短期票券之總金額，合計不得超過投資當日該公司實收資本額之多少比例？(第19期信託業務人員測驗試題) (1)百分之十 (2)百分之二十 (3)百分之三十 (4)百分之四十 | 1 |
| 16 | 有關信託業發行共同信託基金投資國內證券市場之相關課稅規定，下列敘述何者正確？(第26期信託業務人員測驗試題)(1)受益證券轉讓時，依法向受益人課徵證券交易稅(2)共同信託基金終止時，依法向受益人課徵證券交易所得稅(3)信託利益所得發生時，依法於該年度向受益人課徵證券交易所得稅(4)因運用、管理所產生之費用及稅捐，依信託契約約定，得逕自信託財產中扣除後繳納之 | 4 |
| 17 | 有關信託業募集發行共同信託基金及成立日係以下列何者為基準？(第30期信託業務人員測驗試題)(1)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日 (2)向主管機關申請之日(3)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次日 (4)經主管機關核准後 3 日 | 4 |
| 18 | 依信託業法規定，當信託業違反法令或信託契約，致委託人或受益人受有損害時，下列敘述何者錯誤？(第42期信託業務人員測驗試題)(1)督導信託業務執行之董事應與信託業連帶負損害賠償責任(2)信託業之監察人應與信託業連帶負損害賠償責任(3)決定該業務之主管人員應與信託業連帶負損害賠償責任(4)執行該業務之主管人員應與信託業連帶負損害賠償責任【題解】監察人與總稽核這類人是無辜的，故不在連帶負責的範圍內。 | 2 |
| 19 | 依信託業法規定，信託業違反法令或信託契約，致委託人或受益人受有損害者，下列何者應連帶負損害賠償責任？(第36期信託業務人員測驗試題)A.信託業 B.應負責之董事 C.應負責之主管人員 D.監察人(1)A、B、D (2)B、C、D (3)A、C、D (4)A、B、C | 4 |
| 20 | 信託業執行信託業務，如違反信託法或信託業法，致委託人或受益人受有損害，信託業應負損害賠償責任，下列何者正確？(第37期信託業務人員測驗試題)(1)受託人須負舉證責任(2)委託人及受益人應向信託公會申請賠償(3)委託人及受益人須對該損害負舉證責任(4)除信託契約另有約定外，信託業收到委託人及受益人通知應立即賠償 | 3 |
| 21 | 依信託業法規定，信託業違反信託契約致受益人受損害時，下列何者非屬應負或應連帶負損害賠償責任者？(第29期信託業務人員測驗試題)(1)信託業 (2)應負責之董事 (3)應負責之主管人員 (4)業務經辦人員 | 4 |
| 22 | 依信託業法規定，信託業有下列何種情形時，將可能被處有期徒刑之罰則？(第33期信託業務人員測驗試題)(1)承諾擔保本金或最低收益率(2)以信託財產辦理放款(3)非經受益人同意以信託財產購買其銀行業務部門經紀之有價證券(4)信託業未定期編製營業報告書向主管機關申報 | 2 |
| 23 | 有關信託業違反信託業法之可能處罰，下列敘述何者正確？(第35期信託業務人員測驗試題)(1)民事、刑事及行政責任 (2)僅民事及刑事責任 (3)僅刑事及行政責任 (4)僅民事及行政責任 | 1 |
| 24 | 依信託業法之規定，信託業違反下列何項規定者得處以刑事罰？(第34期信託業務人員測驗試題)(1)經營經主管機關核定之業務(2)辦理承諾擔保本金或收益率之信託業務(3)未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發行共同信託基金(4)辦理集合管理運用之金錢信託，未保持一定比率流動性資產者 | 3 |
| 25 | 信託業違反信託法第三十五條規定，將信託財產轉為自有財產者，如何處罰？(第31期信託業務人員測驗試題)(1)處其行為負責人行政罰 (2)處其行為負責人刑事罰(3)應立即勒令停業 (4)主管機關得派員監管或接管 | 2 |
| 26 | 信託業於取得委託人同意後，依市價以信託財產購買其負責人本身之不動產者，信託業法就此有何限制或處罰之規定？(第43期信託業務人員測驗試題)(1)信託業法對此無任何限制或處罰規定(2)依信託業法應處該信託業之行為負責人刑事罰(罰金)(3)依信託業法應處該信託業之行為負責人行政罰(罰鍰)(4)依信託業法應對該信託業處罰鍰 | 2 |
| 27 | 依信託業法規定，信託業非經主管機關核准而募集共同信託基金者，其行為負責人應負下列何種罰則？(第29期信託業務人員測驗試題)(1)一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或科或併科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下罰金(2)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下罰金(3)六個月以上五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三百萬元以下罰金(4)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三百萬元以下罰金 | 1 |
| 28 | 依信託法第二十四條規定，受託人應將受託財產與自有財產或其他信託財產分別管理，如信託業違反該規定，其行為負責人應負之刑責如何？(第28期信託業務人員測驗試題)(1)處三月以上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2)處四月以上五年以下有期徒刑(3)處五月以上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4)處六月以上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 4 |
| 29 | 信託業對委託人或受益人有虛偽、詐欺或其他足致他人誤信之行為時，依信託業法規定，其行為負責人應受之罰則，下列何者正確？(第11期信託業務人員測驗試題)(1)處六月以上五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三百萬元以下罰金(2)處一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或科或併科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下罰金(3)處二年以上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或科或併科新臺幣二千萬元以下罰金(4)處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或科或併科新臺幣三千萬元以下罰金 | 2 |
| 30 | 依信託法規定，未經許可使用公益信託之名稱者，應處多少罰鍰？(第36期信託業務人員測驗試題)(1)新臺幣一萬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2)新臺幣一萬元以上十萬元以下罰鍰(3)新臺幣二萬元以上十萬元以下罰鍰(4)新臺幣二萬元以上二十萬元以下罰鍰 | 2 |
| 31 | 兼營信託業務之銀行經營信託業務，對委託人有虛偽或詐欺之行為者，其行為負責人應受下列何種處罰？(第27期信託業務人員測驗試題)(1)僅受警告處分 (2)僅受停止職務處分 (3)應受刑事處罰 (4)應受行政罰之處罰 | 3 |
| 32 | 信託業違反下列哪一項規定時，其行為負責人將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下罰金？(第23期信託業務人員測驗試題)(1)營業及會計未獨立(2)信託財產未定期評審(3)辦理信託業務之人員未具備信託專門之學識或經驗(4)信託業就信託財產與其利害關係人間之交易，違反信託業法第二十五條之規定 | 4 |
| 33 | 依信託業法規定，甲公司非為主管機關許可或其他法律規定得經營信託業務之機構，而在報紙上刊登廣告並接受不特定多數人委託經理不動產信託業務，應如何處罰？(第35期信託業務人員測驗試題)(1)撤銷其營業許可 (2)處其行為負責人罰鍰(3)處其行為負責人刑事罰 (4)命令解除該公司負責人之職務 | 3 |
| 34 | 信託受託人短漏報信託收入者，應按其短計之所得額處以多少百分比之罰鍰，且不得少於新臺幣一萬五千元？(第41期信託業務人員測驗試題)(1)百分之一 (2)百分之三 (3)百分之五 (4)百分之十 | 3 |
| 35 | 未經許可而使用公益信託名稱或使用易於使人誤認為公益信託文字者，由下列何者開罰？罰鍰多少？(第37期信託業務人員測驗試題)(1)中央主管機關；一萬元以上十萬元以下(2)中央主管機關；二萬元以上二十萬元以下(3)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一萬元以上十萬元以下(4)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二萬元以上二十萬元以下【題解】公益信託都是與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有關。 | 3 |
| 36 | 違反信託業法有關強制或禁止規定，除該法另有處罰規定外，可處多少罰鍰？(第36期信託業務人員測驗試題)(1)銀元六十萬元以上三百萬元以下罰鍰(2)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三百萬元以下罰鍰(3)新臺幣六十萬元以上五百萬元以下罰鍰(4)新臺幣六十萬元以上三百萬元以下罰鍰 | 4 |
| 37 | 有關共同信託基金受益證券之敘述，下列何者錯誤？(第39期信託業務人員測驗試題)(1)受益證券得由受益人背書轉讓之(2)受益證券得為無記名式(3)非將受讓人之姓名或名稱通知信託業，不得對抗該信託業(4)係指信託業為募集共同信託基金所發行以表彰持有人所得享有共同信託基金受益權之證券 | 2 |
| 38 | 有關共同信託基金之運用，下列敘述何者正確？(第27期信託業務人員測驗試題)(1)得從事證券信用交易(2)得以基金資產提供擔保(3)信託業本身管理之各共同信託基金間得互為交易(4)信託業依信託契約約定得將現金存放於其銀行業務部門 | 4 |
| 39 | 有關信託業運用共同信託基金之敘述，下列何者正確？(第15期信託業務人員測驗試題)(1)得提供擔保 (2)得從事證券信用交易(3)本身管理之各共同信託基金間不得互為交易 (4)其信託財產之運用範圍不包含不動產 | 3 |
| 40 | 信託業對共同信託基金淨資產價值之計算期間及應為公告期限，下列何者得例外以共同信託基金契約約定辦理？(第48期信託業務人員測驗試題)(1)黃金 (2)公司債 (3)金融債券 (4)動產及不動產 | 4 |